



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0 年 7 月 20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廉政署綜合規劃組

連絡人：組長歐建志

連絡電話：02-25675586*2021

法務部廉政署 7 月 20 日揭牌成立—開啟廉政新紀元

法務部廉政署於 100 年 7 月 20 日上午舉行揭牌儀式暨首任署長就職佈達典禮，馬英九總統、行政院吳院長、司法院賴院長、監察院王院長、行政院林秘書長、羅政務委員、法務部部長曾勇夫及廉政署首任署長周志榮共同揭牌，宣告廉政署正式成立。

去年 7 月 20 日馬總統基於積極回應人民的期待，順應國際潮流，讓預防和執法工作能更有效結合，以加大反貪、防貪和肅貪的能量，在接連發生警察風紀案及法官收賄案之後，親自舉行記者會宣布設置法務部廉政署，經過一年的努力籌備，以及社會各界的支持及催生下，終於順利誕生。

廉政署是我國唯一符合《聯合國反腐敗公約》兼具預防性反貪和專責肅貪執法的反腐敗機關，今天上午是開啟廉政建設新里程碑的歷史性時刻，有近 200 位來自各界的社會賢達及民間代表共同見證。

廉政署肩負國家廉政政策規劃推動，以及反貪、防貪、肅貪等四項職能。署本部設置綜合規劃、肅貪、防貪和政風業務四個組，另在北、中、南區各設外勤調查組，編制員額 240 人，預算員額 180 人。儘管人力資源有限，廉政署將結合檢察、政風體系及其他政府機關，凝聚力量共同打擊貪腐，策進國家廉政建設。

廉政署的三大目標是：降低貪瀆犯罪率、提高貪瀆定罪率及保障人權並採取「預防-查處-再預防」的循環作業，以反貪與防貪為主，肅貪為輔，落實「標本兼治」。

廉政署周署長表示，將從 7 個面向開展廉政工作：1. 貫徹廉能施政，提供防貪指引；2. 結合公私部門，深化專業倫理；3. 開發反貪工具，推動行政透明；4. 健全廉政法制，同步接軌國際；5. 超然獨立辦案，杜絕任何

干預；6. 遵守程序正義，保障基本人權；7. 定期公布資訊、接受各界監督。

周署長強調，廉政署將以更嚴格的標準自我檢視並接受外界檢驗，聘請專家學者、社會公正人士及機關代表組成「廉政審查會」，以監督廉政署的透明運作。此外，全體廉政署成員一律申報財產，實踐「正人先正己」，為廉政工作的深化與精緻化而努力。

廉政署本部肅貪組及各地區調查組的廉政人員具有司法警察權，由法務部派駐檢察官直接指揮偵辦，透過「期前辦案」模式，在案件醞釀階段就投入查辦，能及早掌握犯罪事證。未來廉政署的運作，除精緻偵查貪瀆案件及協助政府機關完備內控機制外，也將全力推動反腐敗的預防措施及廉政社會參與，深化民眾的反貪意識，廉政署一定會結合政府各部門、企業、公民社會，匯集力量為實現「乾淨政府，誠信社會」而努力，假以時日，我國必定成為更清廉、更具競爭力的國家。

廉政署的成立，是啟動新一波反貪腐革新的轉捩點，法務部政風司也隨著歷史轉型，今後廉政署作為政風單位的強力後盾，必定貫徹「反貪、防貪、肅貪」三管齊下策略，與調查局形成「交叉火網、分進合擊」的網絡合作關係。